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的相关要求，我们对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公司持 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2、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的余额合计人民币 64,018,862.86 元。

3、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没有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 50%。

4、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审议和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7 年 8 月修订）》的规定。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8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自上市以来，公司发生的担保均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和《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7 年 8 月修订）》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充分完整，对外担保的风险得到了充分揭示，没有发生违规担保的情形。我们认为上述担保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不会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发表独立意见。

（本页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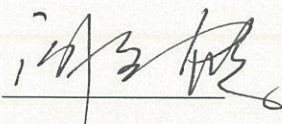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17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陈海权

陈海权

2018年 3月 5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17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谢如鹤

2018年3月5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17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梁肖林

梁肖林

2018 年 3 月 5 日